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6月18日以现场与网络视频或电话相结合的方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1号中国船舶大厦15A层第二会议室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7名，实参加表决监事7名。本次会议由莘国梁监事会主席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莘国梁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

（内容详见《公司关于选举董事长、聘任总经理及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临2020-44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19日